

長遠財政計劃工作小組 (第二階段)

職權範圍

1. 為推展長遠財政計劃工作小組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報告中提出的建議，財政司司長已邀請工作小組：

(a) 研究如何在香港設立儲蓄計劃(「未來基金」)，並提出可行的方案，內容涵蓋：

(i) 基金的預期目標；

(ii) 管理及運作模式；

(iii) 目標儲蓄水平，以及建立積蓄的模式；

(iv) 投資目標及策略；

(v) 促使提取款項的情況；

(b) 向政府建議如何加強其資產管理，包括固定資產及在政府企業的投資，以提高財政回報，從而紓緩未來數十年的財政壓力；以及

(c) 向政府建議如何持續及有效地向市民闡釋財政司司長同意採納的工作小組主要研究結果和建議，包括研訂分析工具或溝通策略，讓公眾更明瞭香港所面對的中長期財政挑戰。

2. 工作小組最早可在二零一四年年底向財政司司長提交意見。

長遠財政計劃工作小組
(第二階段)

成員名單

主席

謝曼怡女士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庫務)

非官方委員

廖柏偉教授 香港中文大學
全球經濟及金融研究所研究教授

雷鼎鳴教授 香港科技大學
經濟學系教授及經濟發展研究中心主任

馬崇達先生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集團首席策略及市場總監

王尹巧儀女士 畢馬威前合夥人

王銳強先生 羅兵咸永道高級顧問

官方委員

蕭文達先生 庫務署署長

陳李藹倫女士 政府經濟顧問

梁悅賢女士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庫務)1

秘書

張秀蘭女士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庫務)(H)